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1日以邮件及其他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电话和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徐子泉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参股公司宏禧聚信股权转让方业绩承诺补偿方式暨签署<关于深圳市宏禧聚信广告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在业绩考核期内，受到影视传媒行业政策环境、行业竞争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参股公司宏禧聚信部分生产经营不及预期。但在整体经济下行的环境下宏禧聚信依旧保持了较为稳定的业绩发展，目前整体经营情况正常。考虑到补偿方式的可行性和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决定调整补偿方式支持参股企业发展，维护企业稳定性，支持宏禧聚信开展资本运作计划，转型优化业务结构，最大程度促进上市公司投资增值，以更好地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权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调整参股公司宏禧聚信股权转让方业绩承诺补偿方式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十日